



敬啓者：

貴子弟擬欣賞香港話劇團學生專場演出，詳情如下：

日期：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【星期一】

時間：下午二時卅分至五時卅分【是日學生不用出席下午課節】

集合時間及地點：下午一時三十五分，學校乒乓球室【同學必須準時】

地點：香港大會堂劇院

節目：香港話劇團《捕月魔君·卡里古拉》學生專場

解散地點：香港大會堂

費用：港幣三十元【已扣除二十元津貼】

各同學出席是項活動須保持集體紀律。是項活動負責老師為林瑞庚老師。

此 致  
貴家長

文理書院（香港）

張麗雯校長

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五日

----- ✂ -----

家長回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得悉\_\_\_\_班學生\_\_\_\_\_出席話劇欣賞活動及有關安排，並當督促子弟遵守紀律及指導。

此 覆

文理書院（香港）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二零零九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請簽妥回條逕交林瑞庚老師